

《广州美维电子有限公司新建厂房项目环境影响分析论证报告》专家咨询意见

2021 年 8 月 28 日，广州美维电子有限公司在广州市主持召开《广州美维电子有限公司新建厂房项目环境影响分析论证报告》（以下简称“分析论证报告”）专家咨询会。编制单位中环广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广东分公司等单位的代表及会议邀请的 3 位专家（名单附后）参加了会议。专家和与会代表进行了现场踏勘，听取了建设单位和“分析论证报告”编制单位关于项目情况及报告主要内容的介绍，询问了有关问题，经充分讨论和评议，形成专家咨询意见如下：

一、基本情况

广州美维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美维公司）位于广州科学城。2015 年 7 月 9 日《广州美维电子有限公司年增产线路板 155 万平方米扩建项目环境影响后评价报告书》取得原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备案意见（批文号：粤环审[2015]328 号），扩建项目分两期建设；2015 年 9 月 17 日，扩建项目一期工程通过原广东省环境保护厅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批文号：粤环审[2015]454 号）；2021 年 6 月，扩建项目二期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为解决现有主厂房生产、办公空间不足的问题，美维公司决定投资 1.2 亿元建设广州美维电子有限公司新建厂房项目（以下简称新建厂房项目），新建厂房项目主要内容为：（1）现有厂区篮球场等厂内空余位置新建 1 栋 12 层综合性厂房（以下简称新厂房），（2）将现有主厂房生产工艺中的后端检测设备（即 QC 质检部门设备）搬迁至新厂房，同时更新、增加部分质检设备，（3）行政办公等搬迁至新厂房，（4）更新、新增的质检设备不增加

污染物排放，配套增加废气治理设施处理搬迁的后端检测设备运行产生的废气，全厂不增加污染物排放。

新建厂房项目前期具备合法手续，不涉及新增用地，项目性质、规模和采用的生产工艺未发生重大变动，不增加污染物种类和排放量，不加重对外环境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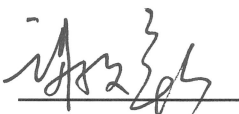
二、总体意见

专家组认为，“分析论证报告”编制内容较全面，分析较深入，“分析论证报告”的结论总体可信。

三、补充修改建议

（一）补充说明新厂房建设前后相关生产设施“三废”产污环节、位置及产生量，说明增加的设施的产污情况；补充说明生产车间废气的收集范围、措施及废气量的取值依据，说明楼顶排气筒的高度。

（二）因废气排气筒的数量及位置发生了变化，建议用估算模型分析计算新厂房建设前后相关排气筒的污染物最大地面浓度及对敏感点影响的变化。

专家组：   

2021年8月28日